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1月19日，本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2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13人，实际到会董事1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公司董事长张远方先生为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省水电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董事王华林先生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控股子公司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因此，董事长张远方先生、董事王华林先生对《关于承接顺德乐从镇北围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参与肇庆高新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投标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远方先生主持，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1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逐项表决方式同意提名张远方、宋光明、谢彦辉、魏志云、曾陈平、王伟导、黄建添、张定辉等八人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焦捷、欧煦、钟敏、叶伟明、张圣平等五人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由13人组成。



本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

会议通过的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王华林先生、独立董事李春敏将不在公司继续任职。张定辉先生现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届满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五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被提名前，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

详见 2013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需要办理的流动资金贷款、各种信贷证明及出具各种保函数量增加，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 10 亿元人民币。



**四、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信托融资业务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适应公司业务的发展，调整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扩大融资规模，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信托等业务，融资总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

**五、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推进新疆布尔津县城南风电场（二期）项目的开发建设、争取尽快投产发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尔津公司”）向银行申请 3.1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

董事会在对布尔津公司的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进行充分评估的基础上，认为本项担保风险可控。布尔津公司本次贷款主要用于对新疆布尔津县城南风电场（二期）发电项目的建设，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布尔津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详见 2013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实施“工程建设+实业投资+资本运营”三位一体发展模式，整合本公司新疆的清洁能源发电资源，提高新疆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的运营、管理效率，结合国家政策和新疆特有的自然条件，加大新疆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的投资开发力度，推动公司加快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



能源有限公司(暂定),本公司将根据该公司经营情况逐步对其进行增资至50,000万元。

详见2013年11月23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

**七、11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承接顺德乐从镇北围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空间,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佛山市萃芳园园艺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签订“乐从镇北围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合同。

详见2013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承接顺德乐从镇北围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2013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11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肇庆高新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投标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空间,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广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组成联合体参与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居环境建设和管理局的“肇庆高新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投标。

详见2013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肇庆高新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投标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 2013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 2013 年 11 月 23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远方，男，汉族，1966年12月出生，广东五华人，在职研究生学历，198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五华县烟草公司经理、烟草专卖局局长，五华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县委副书记、县长；大埔县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梅州市政府市长助理、梅州高新区管委会主任，梅州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梅州市委副书记；2013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张远方先生为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宋光明，男，196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双学士学位，水工建筑高级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1982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分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副经理、第二工程公司经理、深圳分公司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宋光明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谢彦辉，男，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9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第四工程公司副经理、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第四工程公司经理，2006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谢彦辉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魏志云，男，汉族，1962年11月生，福建省连江县人，本科学历，水工建筑工程师，1978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第五工程公司技术员、副经理、经理，本公司第五工程公司经理，广州工程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广州工程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6月24日辞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2010年7月2日至2013年7月8日任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直属党委书记。2013年7月12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7月30日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魏志云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曾陈平，男，1959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年7月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学院，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安技科副科长、房地产公司经理、建筑工程公司经理、经营部部长、安技部部长、全质办主任、副总工程师、本公司总工程师，2007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曾陈平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王伟导，男，196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机械高级工程师。198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工程师、机电部第一部长、中心修造厂厂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中心修造厂厂长，2006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伟导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黄建添，男，1958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



师。1974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广东省水利电力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工程设计师、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常务副院长，2011 年 1 月起担任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理事长、院长（法人代表），2011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广东省水利电力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理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黄建添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张定辉，男，1963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经营管理部副部长、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代部长，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张定辉先生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焦捷，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战略管理博士。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企业战略与政策系副教授，200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企业战略与政策系副教授、经济管理学院管理硕士项目学术主任、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项目学术主任、中国产业发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企业成长与经济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美国管理协会（AOM）会员。

焦捷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欧煦，男，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研究生。2007年1月至2007年5月担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门执行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总经理、保荐代表人，200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总经理、保荐代表人。

欧煦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钟敏，男，1973年3月出生，1994年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会计师，1996年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取得CPA执业证书；1999年通过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CPA考试，取得证券CPA执业证书。历任深圳市越众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8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越众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钟敏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4、叶伟明，男，1963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执业律师。1986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历任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业务管委会主任、高级合伙人、律师，广州市仲裁委员会金融专业仲裁员、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和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叶伟明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



书。

5、张圣平，男，1965年8月出生，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北京大学金融学博士后。历任海信科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圣平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